

台達荷蘭環境獎學金申請 Q&A

更改日期：2020/1/14

問：我要如何申請台達荷蘭環境獎學金？

答：本獎學金委託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承辦(以下簡稱承辦單位)，一律以填表申請，可至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網站(<http://www.delta-foundation.org.tw>)下載申請表，並將報名表及附件資料寄至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 Email 信箱。

問：短期學分課程或是交換學生可以申請嗎？

答：本獎學金只補助到荷蘭進修「完整學程」並且會獲取「碩士學位」的研究生。

問：我的英文檢定(托福、雅思)分數還沒出來，可以申請嗎？

答：可以先申請，並將您的雅思或托福考試日期及編號填在英文檢定選項中，待您的考試成績收到後請盡速主動 Email 補件給承辦單位，補件日期不能晚於 5 月 10 日。

問：我的學校還沒有給我 Offer，我可以申請嗎？

答：可以先申請，之後請主動以 Email 補件，將您的 Offer 電子檔寄給承辦單位，補件日期不能晚於 7 月 1 日。

問：獎學金資格審核需要面談嗎？

答：是的，本獎學金審核分兩階段：書面審核及面試，通過書面審核初審的申請人會受邀與「獎學金甄選小組」進行面談，面談時間預定在 5 月底至 6 月中期間。所有入圍面談者，承辦單位將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面談時間及地點。

問：申請文件中需要檢附推薦函嗎？

答：是的，推薦函需請推薦人另以 Email (註明申請人姓名) 寄至承辦單位；推薦函宜強調申請人的優點及能力，並說明為何適合申請該門課程。其他申請文件皆需以英文書寫，但推薦函則中英文不均。

問：我可以先獲得獎學金資格後，再進行申請學校的程序嗎？

答：不行，本獎學金限定已提出學校申請的申請者或已獲得入學許可的準留學生為主。

問：若我成功取得獎學金資格, 可以保留資格到明年嗎？

答：不行，獎學金得主必須於當年度進行留學事實。

問：英文檢測成績有最低標準限制嗎？英文檢測成績要正本嗎？

答：是的 (托福 iBT 成績 79 分以上, IELTS 總分 5.5 以上), 本獎學金並不以英文檢測的結果作為錄取的標準, 但仍請申請人提交 TOEFL 或 IELTS 成績, 影本即可。

問：英文檢測成績有效日期在申請時已過期還需要再重考一次嗎？

答：是的，英文檢測成績有效日期須在申請日截止之後。

問：若我申請 1、2 月春季班課程，是否有資格申請獎學金？

答：本獎學金只提供給申請 8、9 月入學秋季班課程的準留學生，春季班課程不在考量內。

問：對於還沒有畢業的在學生(大四)申請文件中缺少畢業證書怎麼辦？

答：可暫時用在學證明代替，但收到證書後請盡速主動 Email 補件給承辦單位。